



首页

学院新闻

轮播新闻

通知公告

思政建设

图片新闻

您当前位置是：[首页](#) > [学院新闻](#) > [正文](#)

法政学院骆小春教授荣获“2022年度全省优秀仲裁员”、“南京市十佳仲裁员”称号

阅读次数：115 发布时间：2023-03-06

近日，江苏省司法厅发布关于表扬2022年度全省仲裁工作成绩突出集体、个人和优秀仲裁员的通报，以示对先进典例的表扬与鼓励。法政学院骆小春教授因表现优秀、能力突出，荣获“2022年度全省优秀仲裁员”称号。此前，骆教授还荣获第五届南京仲裁委员会“十佳仲裁员”称号，南京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霍慧萍为其颁奖。

骆小春教授兼任江苏省经济法学会副会长、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。担任仲裁员以来，在办案中坚守法律人初心、牢记法律人使命，不论案件争议金额大小，都能认真对待，作为首席/独任仲裁员做到以事实为根据、以法律为准绳，公正裁决；对当事人耐心释法明理，积极做调解工作，取得了良好的办案效果。

作者：张天霖

审核：弋鹏